

纪念币、连体钞、错版币

你听说过吗

如果收藏品公司的工作人员说

错版币、连体钞等都有纪念意义、收藏价值

并有很大的升值空间

你相信吗？又会不会心动呢？

注意！这些噱头背后可能暗藏陷阱

以错版绝版为噱头 纪念币收藏陷阱多

记者随机采访了一些中老年人，在大多数人的印象中，都认为错版币、连体钞等纪念币比较值钱，可以升值。那么，是否像大家所说，只要是连体钞、错版币，就能升值10倍、20倍呢？

湖北襄阳80岁的黄女士去年曾接到一家自称是代售收藏品公司的电话，电话中工作人员向她推荐了纪念币、纪念钞、玉器、瓷器、书画等物品，并声称这些藏品可以升值，可以让黄女士赚大钱。

一份能赚七八千块，十份就是七八万，高额的利润让黄女士有些动心。但是，黄女士已经80岁了，平时吃药看病花费不少，并没有什么积蓄。于是，公司的工作人员就教给黄女士一种无需动用积蓄就能购买的方式——刷信用卡。

不仅没有动用积蓄，购买的纪念品还可以升值赚钱。除此之外，工作人员还告诉黄女士，只要购买收藏品，公司还会返利。

这家公司推出了返利活动，让老年人参与投资并宣传给其他人，每月可以到公司领取投资额的5%现金作为“宣传费”。但是，前前后后一年半的时间里，黄女士却连一分钱的返利都没有拿到。

自己没掏一分钱，黄女士也就没起过疑心。直到今年7月，黄女士得知自己名下的信用卡和花呗共欠费9万多元，这才告诉了子女，发现自己被骗了。

以发鸡蛋等小礼品为诱饵 吸引老人来公司

警方调查后发现，黄女士遭遇的是一起典型的专门针对老年人实施的收藏品诈骗案。诈骗分子抓住老年人想要赚钱的心理，打着收藏品升值的幌子，通过引流话术，以发放面条、鸡蛋、鞋垫等小礼品为诱饵吸引老年人到公司，并向老年人进行虚假宣传，引诱老年人高价购买一些低价购入的纪念币、连体钞、“三无”纪念邮册等。

襄州区公安局刑侦大队四中队中队长 高天伦：其实推销的这些收藏品，就是小作坊生产的印刷品、工艺品、臆造品，包括纪念币、纪念钞、玉器、瓷器、字画等，以高于成本价5至20倍的价格来卖给老年消费者。

襄阳市襄州区公安局黄龙派出所民警 梁雍：猪年邮票国家发行价格为12.8元，在市场上各大电商都有销售，均价在11元至12元不等，而该公司售卖猪年邮票价格竟高达500元，售价和进价相差近50倍。

警方调查发现，这家公司出售的收藏品存在真假混卖的情况，正规渠道的收藏品会在公司的展厅展示，一些伪造和臆造的所谓收藏品则藏于库房内，出售给老年人。

这家公司的工作人员会先对老人的家庭情况、兴趣爱好等信息通过攀家常的方式套出，再使用不同的话术对付不同的老年人。比如，老年人对工艺品、字画没有兴趣，诈骗分子就会改为推销连体钞、纪念币，结合老人熟知的生肖、年节、重大活动等，夸大相应纪念币的收藏价值，骗老人上钩。

襄阳市襄州区公安局黄龙派出所民警 梁雍：销售顾问在销售时会比照第三套、第四套人民币的增值情况，来介绍公司正在销售的100周年纪念钞和军运会纪念钞。通过对客户洗脑，讲述该纪念钞能够有较大的升值空间和收藏价值，其实这些销售的纪念钞就是一些印刷比较精美的工艺品。

这些老年人购买了收藏品后，公司还会承诺帮助客户代卖拍卖所购的收藏品。但是，警方调查发现，他们并没有帮任何一位老人代为拍卖，当老人提出想要本金，工作人员又会推出返利、转单等其他活动，忽悠这些老人继续投资。

襄州区公安局刑侦大队四中队中队长 高天伦：比如顾客购买了1万元的猪年贺岁邮票，公司答应每月返给顾客5%的返利，也就是500元。10个月的活动周期结束后，客户一共能够领到5000元的高额利润。活动结束后，公司就会以各种理由推脱，要么说收藏品变现有自然沉淀期，要么就要求客户转单，转单就是以之前购买金额，转而投资公司价格更高的收藏品，比如冬奥尊，一枚的价格就高达10万元，而进价仅仅只有一两千元而已。

9月3日，襄阳公安成功一举打掉了这个涉嫌养老诈骗的犯罪团伙，成功抓获经理在

内的公司员工21人，扣押涉案物品4000余件，涉案金额高达2000万元。目前，经襄阳市襄州区人民检察院批准，警方对涉案犯罪嫌疑人执行逮捕。

诈骗手法不断演变 而且越来越隐蔽

收藏品诈骗案在不断演变，犯罪手法越来越隐蔽，让许多老年人难以分辨。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在办理案件时发现，有些上当的老人，本身就是收藏爱好者，还有着一些收藏经验。那么，这些老人为什么也会落入圈套呢？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销售人员会向他们介绍，纪念币是稀缺产品，比如澳门的双错币，它的正反面都是错版印刷，特别罕见，而且是绝版，买了以后就有升值空间。被害人还是有一定的知识文化的，甚至有一些人对这些收藏品、文物还是比较感兴趣的，有一些经验，但是老年人就没有这些上网的经验。

没有上网的经验，为什么竟成为被骗的原因呢？

今年70多岁的周女士，就是这起收藏品诈骗案件被害人中的一个。2020年底，周女士接到了这家收藏品公司的一通推销电话。从那以后，她就一而再再而三地购买了多款纪念币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李爽：嫌疑人刘某通过电话联系了周女士，跟她说他所在的公司有一个活动，让她过来参加。周女士就去了公司，嫌疑人刘某跟她介绍，公司主要出售收藏品，所出售的收藏品都是一些已经退出流通的第三版、第四版人民币，或者比较有特色的澳门币，一般是连号，或者上面有龙、奥运这些特殊的样式。

周女士平时就对收藏比较感兴趣，尤其是错版币和连体钞。公司的工作人员刘某了解了周女士的基本情况，向她推荐了一款澳门币，并声称有巨大的升值空间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双错币这种澳门币，市场上可能还是比较少见的，因为这种钱币可能就是最近几年才出现，原来更多的是人民币收藏，或者其他文物的收藏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李爽：跟周女士说这个纪念币非常稀缺，建议周女士购买，并且承诺买完之后很快就可以升值，到时候再卖出去，这样就能获取升值空间。确实这些收藏品，外观上包装都很精致，有的是连号的，可以翻倍一倍两倍这样，所以周女士当时就相信了。

刘某向自己推荐的这款澳门币，包装精美，样式又十分罕见，周女士心动了，当即付了款。她购买的澳门币一套6万元，在刘某的鼓动下，周女士一下买了四套，花了24万元。

之后，刘某就与周女士保持紧密联系，经常对她嘘寒问暖，经常带着小礼物到周女士家去看望她，甚至认了周女士为干妈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就比较有重点地开始感情投资，平时经常去他们家串门，带一些小的慰问品，陪这个老太太聊天，久而久之这个老太太对他比较信任，甚至他们两个是以干妈干儿子相称。再紧接着又开始说，您看您都买了这些产品了，马上就能升值了，我这还有更好的，像“大炮筒”，在收藏品里的市场价值可能就更高了，他就卖56万块钱一套，要求老太太至少买两套，这样一下就花了100多万。

花这么多钱购买收藏品，周女士还是有些犹豫的。检察官办理案件时发现，为了让周女士放心，刘某还特意写了一封承诺书。他自称“周妈的儿子”，保证会将周女士买的藏品百分之百变现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就是因为有了承诺书，然后又有干妈干儿子这样的关系，于是这个被害人才毅然决然地花钱买了这个数百万元的藏品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李爽：周女士一共花了180万元购买这些收藏品，他承诺能帮她实现100万元左右的利润。

经过包装 普通纪念币变成高额收藏品

在这起收藏品诈骗案件中，像周女士这样，购买上百万元、几十万元纪念币、连体钞的被害人还有不少，他们都从这家公司的员工手里买了所谓的“绝版”“错版”纪念币，这些纪念币经过包装，摇身一变就成为高额收藏品。那么，它们到底值多少钱呢？

这些老年人在这家收藏品公司购买了大量的纪念币、连体钞，有第四套人民币连体钞“大炮筒”、澳门龙钞、奥运币、双错币等，检察官把这些收藏品送到专业的鉴定机构进行鉴定，这些货币都是真的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李爽：所谓的收藏品，和我们之前所办理的类似案件，最大的区别就是他销售的是纪念币，后期我们经过鉴定，这些纪念币都是真的，而且是有一定价值的。

虽然这些收藏品都是真的，但是经过与实际价值进行对比，检察官发现，在犯罪嫌疑人那里，这些货币的价值是严重虚增的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李爽：比如退出流通的三版四版人民币，他出售给被害人100万元，最后鉴定价格可能就是二三十万、三四十万，其实差距还是挺大的。像澳门币，因为澳门币还处于流通状态，所以没有办法进行鉴定，只能按照它现在的票面价值来进行认定，这些澳门币可能是上万元出售了，但是票面金额可能只是几百元或者几十元，所以这个差距也是非常大的。

检察官指出，有一些纪念币在网上是可以买到的，价格也可以查到。犯罪嫌疑人正是利用老年人不擅长使用网络的特点，利用这种信息差，实施诈骗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后来在办理案件过程中，我们自己通过这些购物平台才查到的，比如一张10块钱的双错币，可能几十块钱就能轻易买到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李爽：老年人可能看到外在比较精美，但是对专业性、有没有具体升值性，其实都不是很了解，老年人这种自主通过网络去查询的能力，确实是比较弱的。

承诺升值并代卖 多名老人落入收藏品陷阱

以承诺升值、代卖方式，诱骗老人落入收藏品圈套。在案件审理中，检察官发现案件中所谓“升值潜力巨大”的纪念币，有不少都是从市场或网上批发来的，几十几百元的普通纪念币，经销售人员使用话术介绍，一下子就成为稀世珍宝。为了逃避打击，他们会使用出一些花招，进行伪装，掩饰他们的诈骗行为。

检察官在办理这起案件时，发现此类案件的犯罪手法非常隐蔽。首先，犯罪嫌疑人售出的收藏品都是真品，虽然公司以低价购入，高价售卖给老年人，但是单纯这一买卖行为并不构成犯罪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形式上是正规的买卖行为，并不是诈骗行为、诈骗犯罪，就是普通销售，卖得贵一点而已。犯罪嫌疑人说得比较隐讳，没有明确说一定要在升值几倍的区间内卖出去，他宣传的时候会口头承诺几个月以后能翻倍。

另外，为了逃避公安机关的打击，此类涉案公司通常都会在成交后给老人一份收据，在收据上以极其不明显的方式写出并不提供回购、代卖等服务，与工作人员对老人的口头承诺完全不一致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这个购买单上会写买了什么产品，价格是多少，同时会有一些提示语，比如承诺买的都是真品，还会提醒这些老年人、购买人员，投资须谨慎，这不是为了投资而买，是为了收藏而买，有一些标语，也是为他们在被警方调查的时候，为自己开罪。

检察官指出，即便犯罪嫌疑人的手段隐蔽，但是为了促成交易，他们在忽悠老人的过程中，还是会留下一些证据。正是这些证据，成为检察机关认定他们犯罪的根据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其实我们认定他犯罪的关键点，就是他虚构了收藏品价值的同时，还承诺在某一天变现，把这些东西都卖出去，保证投资收益，就有了承诺书，这也是我们认定犯罪的一个重要的证据。

经统计，自2020年至2021年6月，短短一年半的时间，收藏品公司的刘某等三人在严重虚增钱币价值的基础上，以承诺升值、代卖的方式，诱骗多名老年人购买纪念币、纪念钞等藏品，涉案金额数百万元。

今年11月28日，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。主犯刘某因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，剥夺政治权利两年。从犯唐某、武某因诈骗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和一年六个月。

检察官提示，收藏品诈骗案件一直紧盯老年人，惦记着老人们一辈子的积蓄和养老金。老年人在遇到高价代售、回购收藏品等项目时，要谨慎辨别，不要轻信收藏品能够短期升值、获得高额收益等不切实际的说辞，守护好自己的养老钱。

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孟瑶：老年人可能要提高一下收藏品判断的知识，家属也应该多陪伴这些老年人，因为很多嫌疑人都是先感情投资，正是因为家里面儿女不陪伴老人，他没有感情寄托，所以才让这些犯罪分子有可乘之机。另外，对于收藏品或纪念品的从业人员，一方面应该进行合规审查，明确哪些行为是民事的销售行为，哪些行为是诈骗行为，销售人员也应该诚信经营，不能以诈骗欺诈的方式引诱被害人购买纪念品、收藏品。

来源：央视新闻客户端